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电力

公告编号：2016-010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议及承诺》，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			
提议理由： 结合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业务发展需求，以及公司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预期，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1.9	22
分配总额		16,847,300	195,074,000
提示	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若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先生提议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形象和实力，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实现公司战略规

划和进一步做大做强的目标，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电力系统，广泛用于发电、输电、变电、配电和用电领域，保障电网运行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和电能计量的准确性。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成员企业。公司坚持以客户的需求为依托，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经营模式。

在我国，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行业属于近几年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随着状态检修方式的全面推行以及坚强智能电网建设的全面启动，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行业逐步进入成长阶段。公司是国内较早推广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的企业。在国内电力行业客户对状态检测、监测尚缺乏认识、行业整体上处于萌芽阶段的时候，公司即依托澳洲红相在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行业三十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在中国市场开展大量的技术宣贯，并大力推广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的应用。在电网领域，公司已经形成较为显著的技术优势，渠道优势，积累了丰富的数据库案、案例库，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通过 2015 年的投资、并购布局，2016 年公司在配电网领域、发电企业领域的销售收入将会实现显著增长；在轨道交通领域，随着国家轨道交通事业的快速发展，国家对轨道交通电气设备运行安全水平要求逐步提升，也为公司创造了难得发展机遇；在电力改革方面，新电改革的稳步起航，增量配电市场、售电市场存在着巨大的利润空间，公司通过投资售电公司方式将会分享电改带来的红利。综上，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把握时机，积极开拓新的增值空间，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利益。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截止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前 6 个月，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

2、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后未来 6 个月，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杨成、杨保田所持股份仍处于限售状态，承诺不会减持所持股份。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遵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

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视二级市场的情况，存在部分减持其可减持股份的可能。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送转股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88,670,000 股增加至 283,744,000 股，按照新股摊薄计算，公司 201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0 元，每股净资产为 1.14 元。

2、公司首发限售股股东共计 77 名，其中法人股东 2 名，持股数量合计 510 万股；自然人股东 75 名，持股数量合计 6140 万股。首发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66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其中 2016 年 2 月 17 日可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 73 名，自然人股东 72 名，法人股东 1 名。2016 年 2 月 17 日可解除限售股份共计 9,174,5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47%。

3、本次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方案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上述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2、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公司董事长杨成先生、董事杨保田先生、杨力先生、吴志阳先生四名董事（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2）对上述预案进行了充分讨论。经讨论研究达成一致同意意见，承诺在公司召开相关董事会审议上述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3、本次分配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及确认。
特此公告。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7 日